

证券代码：300725

证券简称：药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药石科技”）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前次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0）。

一、开立现金管理结算账户的情况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城南支行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5025950360000003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118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556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1121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

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产品，公司将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金融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能用于质押。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正常业务经营。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